

证券代码:603890 证券简称:春秋电子 公告编号:2026-053
债券代码:113667 债券简称:春 23 转债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关于提前赎回“春 23 转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春秋电子”)股票自 2026 年 7 月 20 日至 2026 年 8 月 7 日期间,已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春 23 转债”当期转股价格 9.96 元/股的 130%(即 12.936 元/股),根据《苏州春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已触发“春 23 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春 23 转债”的议案》,决定本次行使“春 23 转债”的提前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春 23 转债”全部赎回。

● 投资者所持“春 23 转债”除在规定期限内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 9.96 元/股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外,仅能选择以 100 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一、“春 23 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64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57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57,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起至 2023 年 3 月 16 日止。票面利率第一年 0.30%、第二年 0.50%、第三年 1.00%、第四年 1.50%、第五年 2.00%、第六年 2.50%。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系统[2023]64 号文同意,公司 57,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春 23 转债”,债券代码“113667”。

根据有关约定和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春 23 转债”自 2023 年 9 月 25 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转股期间为 2023 年 9 月 25 日至 2029 年 3 月 16 日,初始转股价格为 10.40 元/股。

因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自 2023 年 6 月 20 日起,“春 23 转债”转股价格由人民币 10.40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10.30 元/股。

因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自 2025 年 6 月 19 日起,“春 23 转债”转股价格由人民币 10.30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10.15 元/股。

因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自 2026 年 6 月 18 日起,“春 23 转债”转股价格由人民币 10.15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9.96 元/股。

二、“春 23 转债”赎回条款与触发情况

(一)“春 23 转债”赎回条款

1. 到期赎回

本次发行可转换债券到期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 115%(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债。

2. 有条件赎回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何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可转债:

(1)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

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

(2)当本次发行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1×1/365,其中: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春 23 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触发情况

公司股票自 2026 年 7 月 20 日至 2026 年 8 月 7 日期间,已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春 23 转债”当期转股价格 9.96 元/股的 130%(即 12.936 元/股),即发生连续 30 个交易日内累计有 1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的情形,已触发“春 23 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三、公司提前赎回“春 23 转债”的规定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春 23 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情况及公司自身发展规划,为减少公司财务费用和资金成本,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进一步优化公司整体资产结构,经审慎考虑,公司董事会决定行使“春 23 转债”的提前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春 23 转债”全部赎回。同时,为确保本次“春 23 转债”提前赎回事项的顺利执行,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职能部门负责办理本次“春 23 转债”提前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赎回的相关工作完成之日止。

四、相关主体承诺“春 23 转债”的情况

经核实,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春 23 转债”满足本次赎回条件的前 6 个月内,不存在交易“春 23 转债”的情形。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春秋电子本次“春 23 转债”提前赎回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2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募集说明书》关于有条件赎回的约定。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提前赎回“春 23 转债”事项无异议。

六、风险提示

投资者所持“春 23 转债”除在规定期限内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 9.96 元/股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外,仅能选择以 100 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公司将尽快披露《关于实施“春 23 转债”赎回暨赎回的公告》,明确有关赎回程序、价格、付款方式及时间等具体事宜。

特此公告。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1155 证券简称:新城控股 编号:2026-039

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公告披露日,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富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城发展”)持有本公司股份为 1,378,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1.09%,其中被质押的股份累计 291,798,146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21.18%,占公司总股本的 12.94%。

●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富城发展及其一致行动人常州德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累计持有本公司股份为 1,515,8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67.20%,被质押的股份累计为 351,798,146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23.21%,占公司总股本的 15.60%。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7 日接到富城发展的通知,获悉其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协商一致,同意将质押给国泰海通部分股权的质押期限延长半年。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具体事项如下: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8 日被露了富城发展将其持有的 105,924,000 股公司股份质押给国泰海通的公告;于 2025 年 6 月 4 日被露了富城发展将其中的 13,240,500 股解除质押;于 2026 年 2 月 10 日被露了前述股份质押展期半年的公告;又分别于 2026 年 4 月 11 日和 7 月 2 日被露了解除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现被质押股数为 49,10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3.56%,占公司总股本的 2.18%),具体情况可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2026-036、2026-004、2026-022 和 2026-036)。

质权人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本次股权质押数量(股)	是否为质押	质押期限	质押期限起止日	质押期限届满日	质权人	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期限是否变更
国泰海通	是	49,100,000	否	2026 年 8 月 6 日	2026 年 8 月 6 日	2027 年 2 月 5 日	国泰海通	3.56	2.18	否

上述延长质押期限的股份不涉及占用前次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担保用途。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富城发展及其一致行动人常州德润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	质押比例(%)	本次股权质押数量(股)	本次股权质押期限	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占其持股总数	已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未质押股份占其持股总数	未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富城发展	1,378,000,000	61.09	291,798,146	2021,798,146	21.18	12.94	0	0	0	0
常州德润	157,800,000	6.11	60,000,000	60,000,000	43.54	2.56	0	0	0	0
合计	1,535,800,000	67.20	351,798,146	351,798,146	23.21	15.60	0	0	0	0

三、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富城发展本次仅涉及部分已质押股票的质押期限延长,不涉及新增质押的安排。在本次质押期内,如后续出现平仓或被强制平仓的风险,富城发展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八日

股票代码:603650 股票简称:彤程新材 编号:2026-048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 股)获得中国证监会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申请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上市”)的相关工作。公司于今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发行上市备案通知书》(国合证(2026)1875 号)(以下简称“备案通知书”)。备案通知书主要内容如下:

一、公司拟发行不超过 78,724,900 股境外上市普通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

二、自备案通知书出具之日起至本次境外发行上市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根据境内企业境外发行上市有关规定,通过中国证监会备案管理信息系统报告。

三、公司完成境外发行上市后 15 个工作日内,应通过中国证监会备案管理信息系统报告发行上市情况。公司在境外发行上市过程中应严格遵守境内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3207 证券简称:小方制药 公告编号:2026-045

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9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已实施完成,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146,738 股,本次回购注销实施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160,820,000 元减少至 160,673,262 元,公司总股本由 160,820,000 股变更为 160,673,262 股,并对《公司章程》中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近日,公司完成了上述注册资本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登记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07233687D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港澳台投资、上市)

注册资本:人民币 16067.2362 万元

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3075 证券简称:热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5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赎回资金:4,084.08 万元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9 亿元(含 3.9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 1,889.38 万元)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保本型投资产品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3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

一、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的情况

2026 年 6 月 25 日,公司认购了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以下简称“宁波通商银行萧山支行”)的一笔大额存单产品,认购金额为 4,084.08 万元。

近日,公司赎回上述大额存单产品,共计赎回本金 4,084.08 万元,共计获得利息收益 11.23 万元,收回本金及利息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具体赎回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公司现金管理起止日期	预计收益率	是否赎回	实际收益
宁波通商银行萧山支行	宁波通商银行行权定期存款	大额存单	4,084.08	2026-06-25至2026-07-01	2.30%	是	11.23
合计			4,084.08				11.23

特此公告。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0962 证券简称:国投中鲁 公告编号:2026-041

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中鲁或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向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宁波新世达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产投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湾区智能传感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科改基金(重庆)私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国华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购买合计持有的中国电子工程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份,并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于 2026 年 8 月 7 日召开 2026 年第 15 次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会议,对公司本次交易的申请进行了审议。根据上交所重组委发

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2026 年第 15 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本次会议的审议结果认为: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法规,符合国家宏观政策。

本次交易尚需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取得同意注册,以及最终完成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谨慎投资。

特此公告。

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8 日

公司代码:603508

公司简称:思维列控

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涉及。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简称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思维	上海证券交易所	603508	不涉及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魏开南	孙巧		
电话	0371-60671078	0371-60671078		
办公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管城大道 29 号	郑州市郑东新区管城大道 29 号		
电子邮箱	www@hnsi.com.cn	www@hnsi.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4,523,899,088.89	4,165,139,393.14	-0.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21,494,888.89	4,004,496,871.36	2.9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28,688,568.18	686,189,817.23	5.73
利润总额	381,160,406.63	362,794,110.74	5.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7,694,875.29	303,447,880.32	4.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5,619,019.69	381,894,413.09	-4.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436,569.04	381,264,734.60	-5.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5	6.26	增加 1.5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3	3.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3	3.76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单位: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P)		34,04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P)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及冻结的股份数量
郭洁	境内自然人	30.39	77,751,293	0	无
卫卫平	境内自然人	14.27	54,435,980	0	无
刘建博	境内自然人	11.41	43,489,478	0	无
李欣	境内自然人	11.00	42,167,563	0	无
深圳市达贤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自然人	2.91	11,086,347	0	质押 10,000,000
郭书朋	境内自然人	0.32	1,219,562	0	无
安徽中核核能有限公司	其他	0.29	1,094,380	0	无
马明刚	境内自然人	0.26	953,078	0	无
尹亚伟	境内自然人	0.24	900,000	0	无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惠瑞福添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2	829,096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郭洁、卫卫平、李欣为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数量(股)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 2026 年 8 月 5 日,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累计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78,000 万元。本次归还后,公司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

一、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 2025 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使用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23.39 亿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详情请见 2025 年 8 月 16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截至本次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之前,公司实际使用了 17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情况如下:

发行名称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233,900.00
募集资金净额(万元)	178,000.0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万元)	178,000.00
补归还金额	2025-08-15至 2026-08-14

二、归还募集资金的相关情况

公司已于 2026 年 8 月 5 日使用自有资金提前归还了剩余的 114,45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本次归还后,公司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公司已将上述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本次归还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本次归还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14,450
本次归还已累计归还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63,55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万元)	178,000
募集资金归还金额(万元)	√适用 □不适用
归还安排的具体情况	2026 年 8 月 5 日

特此公告。

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0879 证券简称:航天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6-043

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完成发行的公告